

长春市九台区 2021 年第四季度饮用水水质状况信息公示

为加强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和管理，落实地方政府饮用水安全责任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饮用水安全，根据《长春市城乡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方案（2021 年版）》要求，现将我区第四季度监测点末梢水水质监测信息公开如下：

一、监测基本情况

（1）监测点位

共设市政供水末梢水监测点 4 个、城区学校末梢水监测点 1 个、自建集中供水末梢水监测点 1 个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末梢水监测点 2 个、分散式供水监测点 2 个。

（2）监测项目

监测项目按照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5749-2006）的要求，对市政供水末梢水监测水样进行 30 项常规指标检测；城区学校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末梢水及分散式供水监测水样进行 24 项常规指标检测。

（3）评价标准及方法

检测结果根据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5749-2006）对监测水样进行评价，监测指标中任何一项超标即判定为该水样不合格，对不合格指标根据对人体健康危害程度给予健康提示。

二、评价结果

2021年10~12月，因我单位房屋维修导致实验室停用，因此委托第三方对10个监测点的水质进行检测，共检测水样10份，合格10份，合格率100%。目前九台区城乡饮用水末梢水水质状况良好。

附表

长春市九台区2021年第四季度饮用水水质状况信息公示

长春市九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2020年12月29日

